

20260510 從不移開視線的眼睛 – Ps Bijoy**創世記 16:1-13**

「亞伯蘭的妻子撒萊一直沒有給他生孩子，但她有一個埃及使女，名叫夏甲。撒萊對亞伯蘭說：

「耶和華使我不能生育。求你和我的使女同房，或者我可以藉著她得孩子。」

亞伯蘭聽從了撒萊的話。於是亞伯蘭在迦南住了十年之後，妻子撒萊把她的埃及使女夏甲給了丈夫亞伯蘭作妾。亞伯蘭與夏甲同房，夏甲就懷了孕。

夏甲知道自己懷了孕，就輕看她的主母。撒萊對亞伯蘭說：「我因你受屈。我將我的使女放在你懷中，她見自己懷了孕，就輕看我。願耶和華在你我中間判斷。」

亞伯蘭說：「使女在你手下，你可以隨意待她。」於是撒萊苦待夏甲，夏甲就從她面前逃走了。

耶和華的使者在曠野的水泉旁，就是在通往書珥路上的水泉旁，遇見夏甲，對她說：「撒萊的使女夏甲，你從哪裡來？要往哪裡去？」

夏甲說：「我從我的主母撒萊面前逃出來。」

耶和華的使者對她說：「你回到你主母那裡，服在她手下。」耶和華的使者又說：「我必使你的後裔極其繁多，甚至不可勝數。」

耶和華的使者又對她說：

「你如今懷孕要生一個兒子，可以給他起名叫以實瑪利，因為耶和華聽見了你的苦情。他為人必像野驢；

他的手要攻打人，人的手也要攻打他；他必住在眾弟兄的對面。」

夏甲就稱那對她說話的耶和華為「看顧人的神」。因而說：「在這裡我也看見那看顧我的嗎？」

母親節對很多人來說並不容易。你們當中有些人今天早上差點沒有來。而且你們當中許多人並不是母親，但我們每一個人都曾經是孩子。每個孩子都曾說過這句話：「看我！媽媽，看我！」

有一篇由 Nicole Johnson 所寫的文章，名叫《I'm Invisible》（《我是隱形的》）。她在文中描述作為母親的生活——有些日子，你只是一雙手。

「你可以修理這個嗎？」

「你可以幫我綁這個嗎？」

「你可以幫我打開這個嗎？」

有些日子，你甚至不像一個人，你像一個時鐘、一個衛星導航、一個接送服務。

所以，無論你是那個喊著「看我！」的孩子，還是那位心裡疑惑是否有人看見自己的母親，這段聖經經文都直接對你的心說話。

讓我們翻開《創世記》第16章。在這裡，我們遇見一位名叫夏甲的女子。她是一位埃及移民，一個流離失所的人，一位使女；她的身體被用來替不能生育的亞伯拉罕和撒拉生孩子。她沒有權利、沒有自由、也沒有選擇。撒拉和亞伯拉罕只是稱她為「使女」或「那個埃及人」。對他們來說，她是一個沒有名字、微不足道的人。她是隱形的。而她終於受夠了。於是，她逃跑了。

「耶和華的使者在曠野的水泉旁遇見她」，並向她提出了一個非同尋常的問題。祂不是問：「你正在逃避什麼？」而是問：「你從哪裡來？要往哪裡去？」神看見了她。神親自來到她面前。而在這次與主相遇的經歷中（第13節），夏甲做了一件聖經中前所未有的事——她給神起了一個名字：以利羅伊（El Roi，希伯來文意思是「看顧我的神」）。

「我現在看見了那位看顧我的主。」

直到這一刻，神曾向人啟示自己的名字：Elohim（以羅欣）、Yahweh（耶和華）、El Shaddai（全能的神）。這些都是浩大、威嚴的名字。但夏甲所看見的，不只是一位偉大威嚴的神，她更看見了一位親近人、與人有關聯的神。而她，真的遇見了祂。

知道神看見你，會帶來什麼不同呢？

當我十歲的時候，我走進自己的房間，關上門，打了一下手指，然後四處看看，說：「有人看見嗎？」

一片寂靜。於是我得出結論：那裡根本沒有人。

但我錯了。因為多年後，我讀到《馬太福音》6:6：

「你禱告的時候，要進你的內屋，關上門，禱告你在暗中的父；你父在暗中察看，必然報答你。」

我當年所做的，正正就是這樣。雖然我看不見祂，但祂一直都看見我。

被看見，代表你是有價值、有意義的。

《詩篇》139篇說，在我們尚未出生以前，神的眼已看見我們未成形的身體。祂早已在心中構想並塑造了我們。你不是一場意外。你不是隱形的。在任何人知道你的名字之前——神已經看見你了。

被看見，也代表你是安全的。

《耶利米書》24:6 說：

「我要眷顧他們，使他們得好處。」兩年前，當我從新加坡飛回紐西蘭時，我記得我的家人一直揮手，直到再也看不見我為止。而在我心裡，我聽見神說：「我看見你。」有多少次，我覺得自己大概是隱形的，但神卻對我說：「我看見你。」

被看見，也代表被明白。

《詩篇》33篇說，神塑造眾人的心，也明白他們一切的作為。最令人受傷的事情之一，就是被那些不了解你動機的人誤解和論斷。唯有神看見人的內心，而祂完全明白你。

被看見，就是得自由。

當大衛把約櫃迎回耶路撒冷時，他在耶和華面前盡情跳舞、毫無保留。他的妻子米甲輕視他，群眾也感到尷尬。但大衛卻說：「我必在耶和華面前歡樂。我也必更加卑微。」為什麼呢？因為大衛活在一位觀眾面前。

他不在乎群眾怎麼看他，不在乎妻子怎麼看他，甚至不在乎自己怎麼看自己。

你在主面前是自由的嗎？還是你總是活在別人眼光的憂慮之中？

被看見，也代表得著力量。

在《創世記》21章裡，夏甲再次逃走。這一次，她和以實瑪利在曠野中，水用盡了。她把兒子放在一棵小樹下，自己走到遠處，因為她不忍心看著孩子死去。「她就放聲大哭。」

你是否也曾經作為父母，走到自己資源耗盡的地步？當你感到自己根本無法供應孩子所需要的一切時？

神聽見了孩子的哭聲。天使呼喚夏甲說：「不要害怕。把孩子扶起來。」接著，神開了她的眼睛，她就看見了一口水井。神不一定總是把曠野挪去，但祂會開啟我們的眼睛，讓我們看見曠野中的生命泉源。

被看見，也代表被愛。

想想彼得三次不認主的那一夜。當雞叫的時候，耶穌正被帶去受審，從一個地方押往另一個地方。就在那時，祂從彼得身旁經過。

《路加福音》22:61 說：「主轉過身來，看彼得。」

那個眼神代表什麼呢？不是：「我早知道你會失敗。」不是：「你讓我失望了。」也不是：「我對你已經徹底放棄。」

不是的。我相信，那個眼神是在說：「彼得，我知道你會失敗。但我愛你。我也知道，你仍然愛我。我們的關係並沒有結束。」

而關鍵就在這裡——我們怎麼知道耶穌看著彼得？因為彼得回頭看了祂。如果彼得沒有回頭，他就永遠不會看見那個眼神。

耶穌從未把祂的目光從彼得身上移開。而祂，也從未把祂的目光從你身上移開。

夏甲獨自在曠野裡，被世界忽略、彷彿隱形，卻遇見了那位看見她的神。而這，改變了一切。

祂看見每一滴落下的眼淚。祂看見那位今天早上差點沒有來的母親。祂看見那個只想有人注視自己的孩子。

祂看見躺在病床上的你。祂看見走在人生道路上的你。祂也看見你那些最平凡、最不起眼、彷彿沒有人注意的時刻。

你對神而言，並不是隱形的。

今天早上，唯一的問題是：你是否願意回頭看祂？讓我們定睛在耶穌身上，祂是我們信心的創始成終者。

因為那位看見你的神，正在等候你回應祂的目光。

「我現在看見了那位看顧我的神。」